

(七)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小微企业的承诺书

依安县业余体育学校（招标人名称）：

我公司承诺本次投标符合小微企业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特此承诺。

投标人：齐齐哈尔瑞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日期：2023年05月05日



郭煥彬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依安县业余体育学校（单位名称）的依安县文化体育活动中心田径场更新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依安县文化体育活动中心田径场更新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齐齐哈尔瑞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57 人，营业收入为 39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93.5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齐齐哈尔瑞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5月05日



郭煥彬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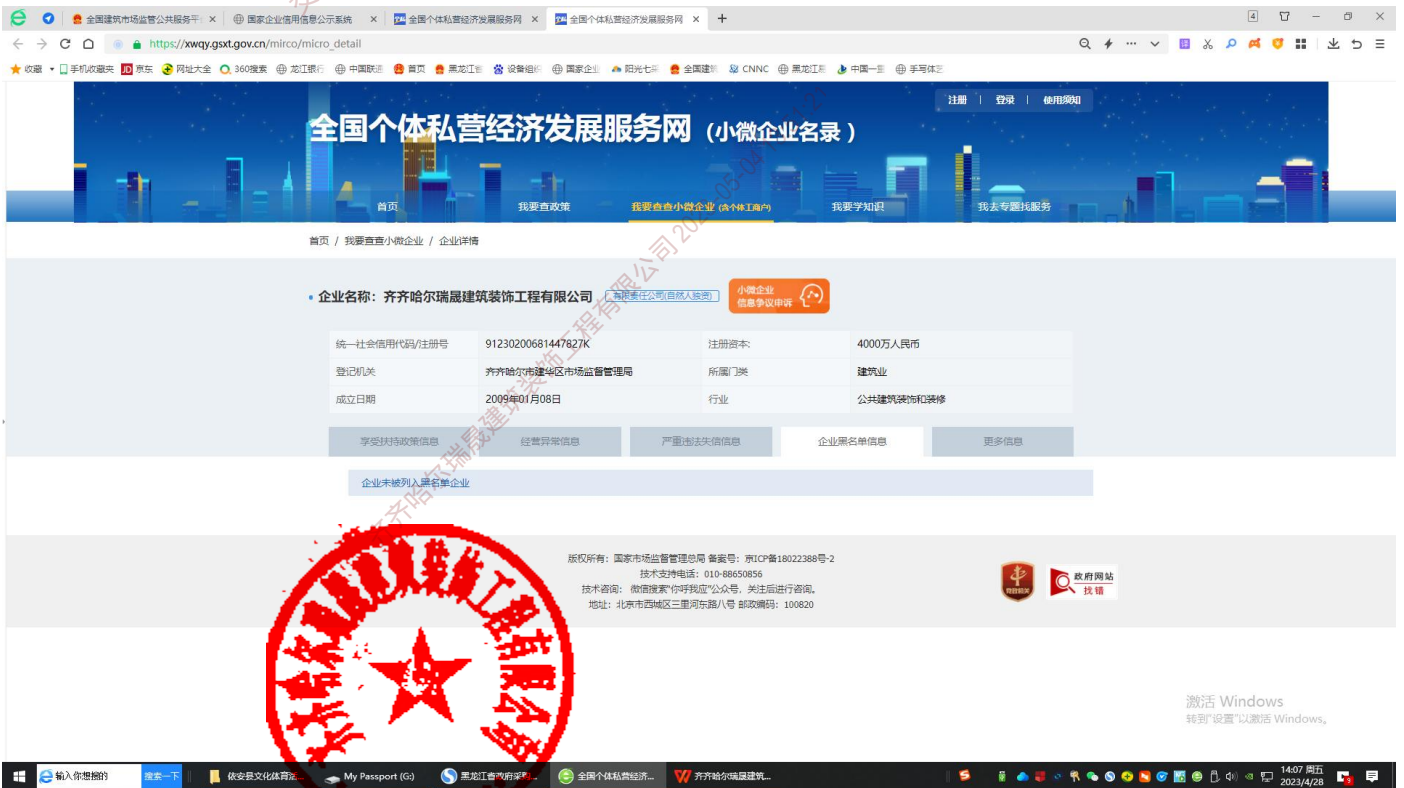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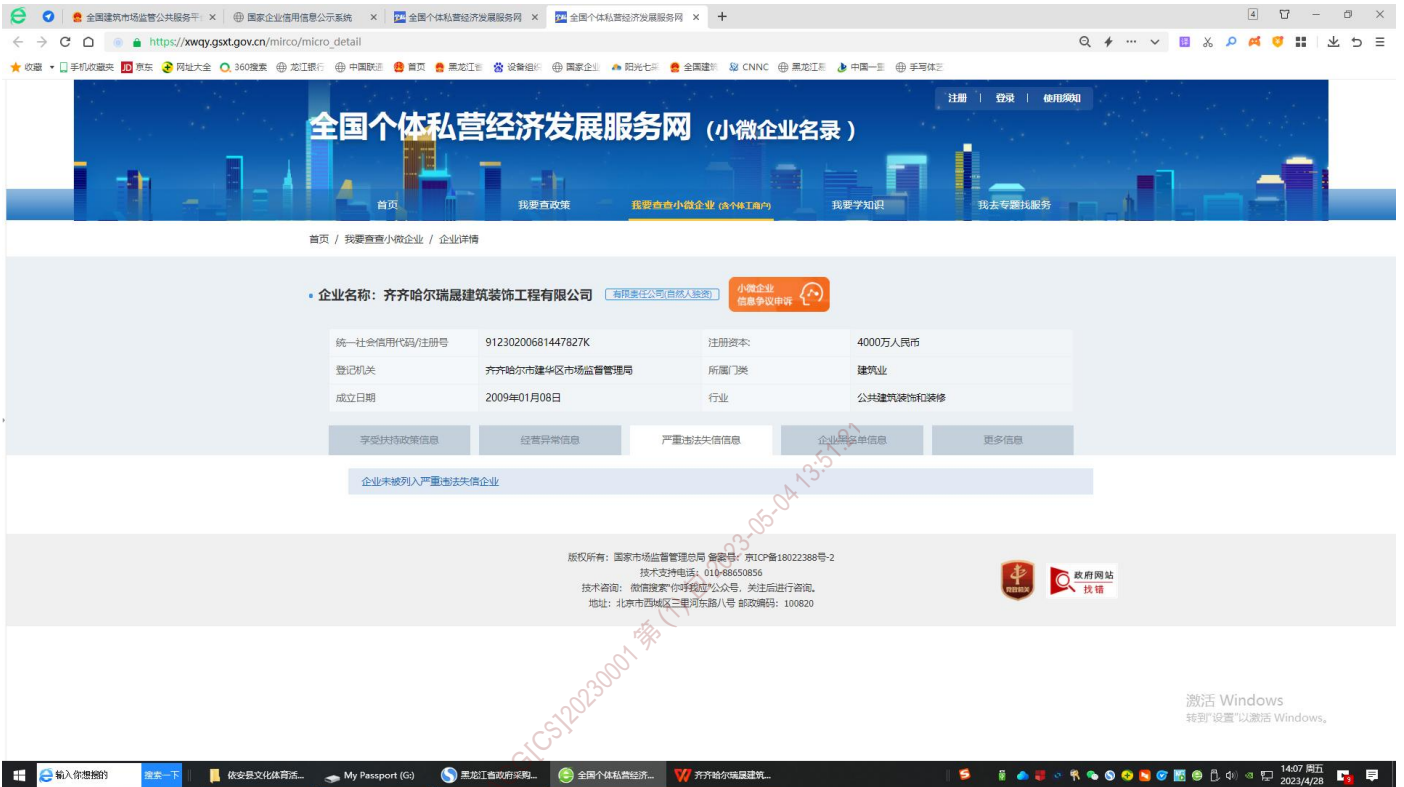
本企业不属于货物类中小企业



郭煥彬



郭煥彬



郭煥彬